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講習
「專業診斷人員班」(7 小時)招生簡章

壹、依據臺北市政府推動「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三十一條之一規定之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及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執行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專業人員專業技術，提昇工作職能。
- 二、完成講習，取得講習結業證明，具備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專長。
- 三、取得講習結業證明人員，得依規定從事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事宜。

參、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肆、受託單位：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伍、「專業檢查人員班」講習對象：

- (一)開業建築師。
- (二)土木、結構執業技師。

陸、講習場所、名額及時間：

- 一、講習地點：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一會議室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

二、每梯次招生 60 名。

三、講習時間：

- (一)第一梯次：109 年 9 月 02 日(星期三)
- (二)第二梯次：109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
- (三)第三梯次：109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
- (四)第四梯次：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 (五)第五梯次：109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三)

柒、報名方式：

- 一、填妥報名表，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證明，寄送至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地址：11052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或 e-mail: wall@arch.org.tw。

二、繳交參訓人員相關資格證明文件(黏貼於附件 1)：

- (一)最近一年內 2 寸正面照片一式 3 張(亦可提供電子檔)，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二)開業建築師請檢附開業證書影本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影本。

(三)土木、結構執業技師請檢附執業執照證書影本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影本。

(註：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大小章)

二、報名費新臺幣 2,600 元整(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含友會)會員報名優惠價新台幣 2,000 元。)，繳費方式：

繳費方式		說明
方式一	電匯	帳號：華南銀行世貿分行 156100007511 戶名：台北市建築師公會
方式二	信用卡	填寫信用卡刷卡表單(如附件)
※恕不接受電話及未附電匯單或刷卡表單之報名表。		

四、填寫具結書(具結所附資料屬實)(附件 2)。

五、注意事項：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開班前 5 日或以繳費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二)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伍點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講習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資格(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三)報名時若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請於開課 5 日前補件，若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報名資格。

(四)繳費報名後若未能參加時，將依下列規定辦理，且不得由他人頂替：

(1)經報名後，於開課前 2 日內(不含例假日)通知取消參加者，每名扣 1000 元整，取消者須以書面簽署傳真並請以電話確認。

(2)於開課當日或未通知取消者，不予退還報名費。

(五)講習時間、地點、課程及師資內容，本會保有最後調整決定權。

(六)已完成報名繳費之學員將於上課前另以簡訊發送上課通知。

捌、成績考核：

一、參加講習人員，經考試測驗合格(60 分)後，方能取得結業證明書。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核發結業證明書，並不得補考：

(一)請假時數超過規定應參訓時數之七分之一以上。

(二)曠課時間超過規定應參訓時數之七分之一以上(遲到、早退超過十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二、講習人員應親自確實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並不予核發結業證書，所繳費用不予退還。

三、考試規定：專業診斷人員考試時間為六十分鐘，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得申請於下一梯次補考，以一次為限。補考不及格應重新報名繳費參加全程講習課程。

玖、結業證書核發：

參訓人員講習合格者由本會發給結業證明書，並按梯次彙整清冊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備查，並由臺北市政府公佈於其網站。

拾、本課程將向內政部及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建築師、技師換證認可積分。

拾壹、本會將為參加講習之老師與學員等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講習」 「專業診斷人員班」(7 小時)課程表

- 一、時 間：第一梯次：109 年 9 月 02 日(星期三)
 第二梯次：109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
 第三梯次：109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
 第四梯次：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第五梯次：109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三)

二、地 點：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一會議室

三、課程及時間表

主持人：張世宏建築師

時 間	課 程 內 容	主 講 人
08:30~08:50	報 到	
08:50~09:00	致 詞	
09:00~11:00	磁磚飾面之安全診斷： 粉刷層與磁磚飾面外牆狀況之診斷作業	成功大學建築系 楊詩弘教授
11:00~11:10	休 息	
11:10~12:00	紅外線熱顯像儀於外牆之應用	景興科技公司 梁輝城經理
12:00~13:00	午 餐(因應疫情不共餐，請自理)	
13:00~14:30	玻璃帷幕牆飾面之安全診斷： 帷幕牆構造之診斷作業	展林鋁業公司 陳輝鴻副總經理
14:30~14:40	休 息	
14:40~15:10	石材帷幕牆飾面之安全診斷： 帷幕牆構造之診斷作業	朝澤實業公司 林坤達總經理
15:10~16:00	石材飾面之安全診斷： 石材飾面外牆狀況之診斷作業	智海設計有限公司 王琇雄總經理
16:00~16:50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書 表填表說明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邱富興建築師 / 張世宏建築師
16:50~17:30	考 試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講習

「專業診斷人員班」報名表

開課日期	☐ 第一梯次：109 年 9 月 02 日(星期三) ☐ 第二梯次：109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 ☐ 第三梯次：109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五) ☐ 第四梯次：109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三) ☐ 第五梯次：109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三)			
照 片 浮 貼 處	會員證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連絡電話	
	身分證字號		手機	
	傳真		E-MAIL	
	通訊地址			
報名費開立發票 (本會會員不用填寫)	抬頭(統編)： ()			
報名資格	☐ 開業建築師 ☐ 土木執業技師 ☐ 結構執業技師 開業(執業)證書字號：_____			
備註	一、報名表請以正楷詳實填寫。 二、請浮貼 1 年內 2 吋正面照片一式 3 張，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附參訓人員資格證明文件。 三、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2,600 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含友會)會員報名優惠價新台幣 2,000 元。) 四、報名自即日起至開班前 5 日或額滿為止，請填妥本報名表，連同參訓資格證明文件，親送或郵寄至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收。 五、聯絡人：涂怡君小姐 電話：02-23773011#221			
身分證(正面) 影本		身分證(反面)影本		

匯款單黏貼處

※恕不接受電話及未附電匯單之報名(匯款手續費請自付)。

※繳費證明一併寄(送)達本會(11052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或
 e-mail: wall @arch.org.tw，並請來電 02-23773011#221 涂小姐確認是否收

附件 1、參訓人員資格證明文件黏貼處

(一)開業建築師：開業證書影本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影本。

(二)土木、結構執業技師：執業執照證書影本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影本。

※證書影本黏貼處(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大小章)

※請縮小至 B5 規格並黏貼於此

公會會員證黏貼處

學 員 具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講習」，所附證件如有偽造、假造、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願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講習課程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要求任何退費。

此據

具結人：_____ (簽章)

會員證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致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

電話：(02)2377-3011 傳真：(02)2732-6906

本人因無法親自至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刷卡繳費，特立此授權同意書，以信用卡支付下述款項。(刷卡人除會員本人外，以會員配偶或子女為限)

信用卡別	☐ VISA Card ☐ Master Card ☐ 聯合信用卡 ☐ JCB		
發卡銀行			
信用卡卡號			
信用卡有效期限	西元 年 月止		
消費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請以報名日期為填寫)		
卡片背面簽名欄 上數字後三碼			
付款總金額	新台幣 萬 千 百 拾 元整 (請以大寫金額填寫：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		
簽 名	(與卡片背面簽名一致)		
商 店 代 號	(此欄由公會填寫即可)	授權碼	(此欄由公會填寫即可)
※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約定，一經使用或訂購物品，均應按所示之全部金額，付款予發卡銀行。			

【會員資料】

會 員 證 號		會 員 姓 名	
連 絡 電 話			
繳 款 項 目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講習 ☐ 「專業檢查人員班」8,800 元 ☐ 「專業診斷人員班」2,000 元		

※繳費證明一併寄(送)達本會(11052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或
e-mail: wall@arch.org.tw，並請來電 02-23773011#221 涂小姐確認是否收到。